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2838.5—2009
代替 GB/T 18767—2002

卷烟和滤棒物理性能的测定 第5部分：卷烟吸阻和滤棒压降

Determination of physical characteristics for cigarettes and filter rods—
Part 5: Cigarettes draw resistance and filter rods pressure drop

(ISO 6565:2002, Tobacco and tobacco products—
Draw resistance of cigarettes and pressure drop of filter rods—
Standard conditions and measurement, MOD)

2009-04-03 发布

2009-05-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GB/T 22838《卷烟和滤棒物理性能的测定》分为 18 个部分：

- 第 1 部分：卷烟包装和标识；
- 第 2 部分：长度 光电法；
- 第 3 部分：圆周 激光法；
- 第 4 部分：卷烟质量；
- 第 5 部分：卷烟吸阻和滤棒压降；
- 第 6 部分：硬度；
- 第 7 部分：卷烟含末率；
- 第 8 部分：含水率；
- 第 9 部分：卷烟空头；
- 第 10 部分：爆口；
- 第 11 部分：卷烟熄火；
- 第 12 部分：卷烟外观；
- 第 13 部分：滤棒圆度；
- 第 14 部分：滤棒外观；
- 第 15 部分：卷烟 通风的测定 定义和测量原理；
- 第 16 部分：卷烟 端部掉落烟丝的测定 旋转笼法；
- 第 17 部分：卷烟 端部掉落烟丝的测定 振动法；
- 第 18 部分：卷烟 端部掉落烟丝的测定 旋转箱法。

本部分为 GB/T 22838 的第 5 部分。

本部分修改采用 ISO 6565:2002《烟草及烟草制品 卷烟吸阻和滤棒压降 标准条件和测量》(英文版)。

本部分根据 ISO 6565:2002 重新起草,与 ISO 6565:2002 相比,存在少量技术性差异,这些技术性差异已编入正文,并在它们所涉及的条款的页边空白处用垂直单线标识,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 增加了取样及样品制备。

为方便使用,与 ISO 6565:2002 相比,本部分还做了如下编辑性修改：

- 删除了 ISO 6565:2002 的前言；
- 取消了附录 C、附录 D。

本部分代替 GB/T 18767—2002《烟草和烟草制品 卷烟吸阻和滤棒压降 标准条件和测量》。

本部分与 GB/T 18767—2002 的主要差异如下：

- 增加样品的测定数量:30 支。

本部分的附录 A、附录 B 为规范性附录。

本部分由国家烟草专卖局提出。

本部分由全国烟草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144)归口。

本部分主要起草单位:国家烟草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周德成、周明珠、邢军、刘锋、冯茜、李晓辉。

本部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 GB/T 18767—2002。

卷烟和滤棒物理性能的测定

第 5 部分：卷烟吸阻和滤棒压降

1 范围

GB/T 22838 的本部分规定了卷烟吸阻和滤棒压降的测定方法。
本部分适用于卷烟和滤棒。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 GB/T 22838 的本部分的引用而成为本部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部分,然而,鼓励根据本部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部分。

GB/T 5605—2002 烟草和烟草制品 醋酸纤维滤棒

GB/T 5606.1 卷烟 第 1 部分:抽样

GB 5606.3—2005 卷烟 第 3 部分:包装、卷制技术要求及贮运

GB/T 15270—2001 烟草和烟草制品 聚丙烯丝束滤棒

GB/T 16447 烟草和烟草制品 调节和测试的大气环境(GB/T 16447—2004,ISO 3402:1999, IDT)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 GB/T 22838 的本部分。

3.1

压降 **pressure drop**

通常指两端的静态压差。

——完全被密封于测量设备中,以确保无空气泄漏的试样的两端。

——被一稳定气流通过,且在标准条件下输出端流速为 17.5 mL/s 的气路两端。

在标准条件下,当以稳定的已知气流通过试样时,试样输出端的空气体积流量是 17.5 mL/s。

3.2

吸阻 **draw resistance**

将卷烟密封于测量设备中,输出端插入深度为 9 mm,在 GB/T 16447 的标准条件下维持输出端流速为 17.5 mL/s 而对输出端施加的负压。

注 1: 所有通风区域和烟支应暴露于大气中。

注 2: 测量结果应用帕斯卡表示。以 mm H₂O 表示的值如果换算为帕斯卡可采用:1 mm H₂O=9.806 65 Pa。

注 3: 有时吸阻也可以在烟支被消费者或评吸组抽吸时主观的判断给出。在这种情况下,由于不符合正式定义的条件,吸阻并不是客观测量出来的。

3.3

输入端 **input end**

试样点火的一端(如卷烟)。

3.4

输出端 **output end**

与输入端相对应的一端。